

中邮消费金融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信息披露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〔2022〕1号）、《中邮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和关系人授信业务管理办法（2024年修订版）》有关规定，中邮消费金融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三届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3月20日召开，审议了《关于〈中邮消费金融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〉的议案》。经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后，该议案于2025年3月26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将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2024年度公司共新增关联交易额1,295,097.35万元。其中，授信类关联交易新增授信金额为0万元；非授信类关联交易新增金额合计1,295,097.35万元，主要涉及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邮储银行）开展同业借款835,000.00万元；向邮储银行开展股东存款300,000.00万元；向邮储银行支付客户推荐费14,656.66万元；向邮储银行支付房租费、银行结算费、债券承销费、机房托管、合作发卡费和用餐服务费合计1,203.92万元；向星展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星展银行）开展同业借款63,500.00万元和支付银行结算手续费0.10万元；向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深圳农商行）

开展同业借款 80,000.00 万元；向邮政集团及其相关方支付房屋租赁费、物业服务费、宣传服务费、保险服务费、水电费、取暖费、邮寄费、电话费、停车费、物业修理费、设备维护费、通讯服务费等合计 736.67 万元。

二、重大关联交易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第四季度依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重大关联交易标准，结合公司业务及经营管理发展情况，拟订与邮储银行、星展银行和深圳农商行等关联方 2024 年度重大关联交易方案，由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后，提交董事会批准。同时，由独立董事在 2024 年业务发展中逐笔对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、合规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发表书面意见。

2024 年度公司共新增重大关联交易额 1,293,156.66 万元，主要涉及公司向邮储银行开展同业借款 19 笔共计 835,000.00 万元，向邮储银行吸收股东存款 6 笔共计 300,000.00 万元，向邮储银行支付客户推荐费 14,656.66 万元，向星展银行开展同业借款 3 笔共计 63,500.00 万元，向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开展同业借款业务 4 笔共计 80,000.00 万元。

三、关联交易定价情况

公司与关联方交易的定价遵循市场价格原则，按照与关联方交易类型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，并在相应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。报告期内，公司的关联交易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，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开展，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关联交易披露情况

公司按照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在公司年报中载明当年关联交易总体情况，在公司官方网站中披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关联交易信息，按要求通过关联交易监管系统报送公司关联方档案和关联交易数据。